

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兼任人員工作酬金/研究津貼支給標準表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範圍	大專學生	碩士班研究生	博士班研究生		助教級	講師級
			未獲博士候選人資格者	已獲博士候選人資格者		
上限	10,000元	16,000元	45,000元	51,000元	最高以不超過8,000元為限	最高以不超過10,000元為限
下限	6,000元					

註：1.表列金數額為每人每月支給費用標準。

2.其他機關(構)提供之配合款不受本標準表限制。

3.學生兼任人員認定屬學習範疇者，支給研究津貼；認定屬僱傭關係者，支給工作酬金。

4.學生兼任人員本身若有專職工作，須自行依其任職機構之規定辦理，支領之酬金或津貼以不超過標準表最高額度之50%。

5.本表自111年1月1日起實施。